

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年6月8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| |
| 基金简称 | 兴银稳健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001575 | |
| 基金运作方式 | 契约型开放式 | |
| 基金合同生效日 | 2015年12月14日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 |
| 基金托管人名称 |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| |
|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|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 |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| 暂停申购起始日 | 2021年6月8日 |
| |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|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|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6月8日(含)起暂停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在所有销售渠道的申购业务,本基金在暂停申购业务期间,赎回业务正常办理。

(2)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(www.hffunds.cn)查阅相关信息披露文件,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00-96326)以及各销售代理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,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6月8日